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大队
承包人（全称）：北方国源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公路大队宁强中队营房修缮项目工程。
2. 工程地点：宁强县城。
3. 工程内容：改造面积约 1864 m²，主要改造内容：餐厅改造、办公楼改造、宿舍楼改造，水电改造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叁万叁仟元整）（¥1833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1) 合同签订后进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 (2) 按月进度完成工程量，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3) 达到竣工验收，支付合同总价的 85%。
- (4) 审计完成后，支付到合同总价的 12%。
- (5) 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罗浩 陕 26123230831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承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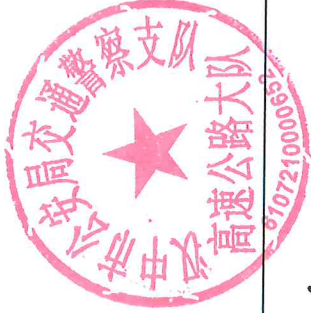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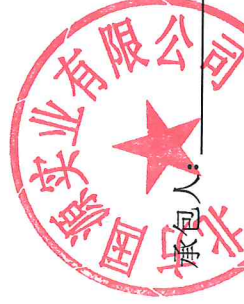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伟

电话：_____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辉

电话：_____ 0916-8816236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

账号：_____

中分行营业部

账号：_____ 610501650015000001614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